

## **各國少年籃球運動使用球籃高度調查報告**

依據國際籃球總會制定之少年籃球規則（FIBA MINI BASKETBALL RULES），10歲以下孩童使用高度為2.6公尺之球籃；10~11歲孩童則使用高度為3.05公尺之球籃，其原規則條文如下：

### **Art. 4 Equipment**

#### 規則第4條 設備

The following equipment shall be provided:

應使用以下設備：

- **Baskets comprising rings and nets.**

由籃圈與籃網組成的球籃

Each of them shall be:

每一球籃應：

- 3.05 m above the floor for boys and girls of 10 - 11 years of age
- 2.60 m for children under 10.
- 對於10-11歲男童與女童，距離地面高度為3.05公尺
- 對於10歲以下孩童，距離地面高度為2.60公尺

It is possible to have lower baskets for very young children.

對於非常年幼的孩童得以使用更低的球籃。

除了規則的規定之外，針對少年籃球球籃高度的使用狀況進行調查發現，國際上許多籃球先進國家都依據年齡使用不同高度的球籃，鄰近亞洲國家如日本、黎巴嫩、菲律賓，籃球先進歐洲國家如土耳其、斯洛維尼雅、瑞士、立陶宛、瑞士、及澳洲等，在**10-12**歲孩童的籃球比賽中皆使用**3.05**公尺的球籃，其調查狀況如下表所示：

國 家	籃 架 高 度	
	10-12 歲	10 歲以下
亞洲國家		
日本	3.05	2.60
韓國	2.60	
菲律賓	3.05	2.60
馬來西亞	2.60	
新加坡	3.05	
黎巴嫩	2.90	2.60
伊拉克	2.75	
歐洲國家		
葡萄牙	2.60	
以色列	2.60	
荷蘭	2.60	
土耳其	3.05	2.60
英國	2.60	
斯洛維尼亞	3.05	2.60
克羅埃西亞	2.60	
瑞士	3.05	2.60
德國	3.05	
立陶宛	3.05	2.60
波蘭	2.60	

大洋洲國家		
紐西蘭	3.05	2.60
澳洲	3.05	2.60
美洲國家		

大洋洲國家		
紐西蘭	3.05	2.60
美國	3.05	2.60
巴西	2.60	
加拿大	2.60	
墨西哥	3.05	2.60
非洲國家		
埃及	3.05	2.60

由此可知，對於籃球運動的發展來說，在接近中學階段的孩童其身體發展已逐漸成熟，且配合使用 5 號球，孩童已具備使用高籃的能力。再者，提高籃框高度對於小學至中學的銜接也有極大的幫助，孩童只需熟悉 7 號球（女生組為 6 號球）無需再同時適應球籃高度，可以縮短進入下一階段的適應時間。

因此，建議國內使用之相關規定應及時與國際同步，以加速接軌，以利籃球運動發展且提升我國籃球水準。